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Haier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28號宜必思香港中上環酒店6樓會議室(Soho 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的通函(「通函」)(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經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所載的更為具體的條款收購(i) Ace Season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ii) Ace Season Holdings Limited於收購Ace Season Holdings Limited完成時結欠賣方(China Star Entertainment (BVI) Limited)的全部到期款項(「收購事項」)；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進行其認為就實施及／或使收購事項生效而言所需、所宜或權宜的所有相關行動及事項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包括加蓋公司印鑑(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

附註：

- (1) 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就上述決議案提請大會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持有本公司股本中股份兩股或以上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出席同一場合及表決。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指定格式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4)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的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5)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之人士，若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所作之表決將獲接納，而其他持有人的表決一概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有關聯名持有之排名次序為準。
- (6) 載有有關收購(a) Ace Seasons Holdings Limited 全部股本權益；及(b) Ace Seasons Holdings Limited 結欠China Star Entertainment (BVI) Limited 之股東貸款之詳情之通函已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7) 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副主席）、謝自強先生、李燦華先生及勞明韻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刁雲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銓先生、黎學廉先生及連偉雄先生。